附件3

隆回县应急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0年度） | | | | | | | | | | | | |
| 基本情况 | 单位名称（盖章） | 隆回县应急管理局 | | | | | | | | |
| 编制人数 | 45 | | 实有人数 | | 79 | | | | |
| 部门职能概述 |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含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程和标准，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拟订相关政策和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实施细则（办法），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牵头推进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负责做好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衔接工作。统筹全县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等。 | | | | | | | | |
| 年度收入（万元） | 县财政预算安排 | 1079.22 | | 非税收入 | | 73.96 | | 合计 | 1153.18 |
| 中央省市安排资金 | 0 | | 其他收入 | | 0 | |
| 年度支出  （万元） | 基本支出 | 856.22 | | 项目支出 | | | 318.75 | 合计 | 1174.97 |
| 其中三公经费支出 | 6.36 | |
| 实施情况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 | 是否存在超编超配人员：是□否☑ | | | | | | | | |
| 三公经费管理情况 | 是否制定“三公”经费管理办法：是☑否□  招待费用是否明确招待标准和招待人数：是☑否□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是否比上年度下降: 是□否☑  三公经费是否比年度下降：是□否☑ | | | | | | | | |
|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 年度非税收入是否完成: 是☑否□  是否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是☑否□  有无截留、坐支、转移等现象:有□无☑ | | | | | | | | |
| 政府采购及金额 | 年度是否制定了政府采购计划：是☑否□  应采购金额0万元，实际采购金额0万元 | | | | | | | | |
| 预算执行 | 本年度是否追加了预算:是□否☑, 追加金额万元  本年度是否有结余: 是☑否□,结余金额1726.87万元  预决算信息是否公开: 是☑否□  公开时间: 年月日  公开方式:门户网站☑单位内部□其它□ | | | | | | | | |
| 财务管理 | 是否制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等制度: 是☑否□  会计机构是否按规定设置: 是☑否□  会计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是☑否□ | | | | | | | | |
| 资金管理 | 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 是☑否□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有☑无□  资金使用是否存在违规使用资金、乱发津补贴奖金现象：是□否☑ | | | | | | | | |
| 资产管理 | 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制度: 是☑否□  资产管理、保存、处置是否合理规范: 是☑否□  资产是否产权清晰、两证齐全：是☑否□  账、表、实、卡是否相符: 是☑否□ | | | | | | | | |
| 职责履行 | 重点工作是否全部完成且质量达标: 是☑否□ | | | | | | | | |
| 部门  主要绩效 | 2020年县应急管理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局的指导下，获评邵阳市安全生产优秀县。狠抓复工复产安全工作，我县53家危化企业，除了湖南和诚医药化学品有限公司诊断分级为黄色，其余企业均为蓝色，加强对烟花爆竹批发公司的防疫工作和安全管理，确保疫情形势下烟花爆竹企业生产经营正常有序；狠抓日常安全监管执法。组织编制2020年安全监管执法计划并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加强安全监管执法，全县矿山、危化、烟花爆竹等行业开展执法检查1568次，下达整改指令1061份，罚款35.4万余元，排查安全隐患400余处，重大安全隐患21处，严惩违法违规行为91起；开展烟花爆竹打非和换证工作，集中销毁非法烟花爆竹8911件，完成全县700余家烟花爆竹零售店的换证与办证工作；狠抓各项专项整治行动。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积极动员部署开展了安全生产“春雷2020”暨集中整治行动、马路市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防范非生产经营性事故专项整治行动、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小加工式作坊的专项整治行动、“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专项行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工作。全县连续多年无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含火灾事故）发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优化应急体系，筑牢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治水”防大汛，县防汛抗灾指挥部多次召开调度会、会商会以及专题会议，不定期的带队检查督查防汛工作，逐级压实工作责任。通过强化预测预警、加强巡查检查和物资储备、加强联合会商、科学调度，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等措施，确保了全县安全度汛；“防火”除隐患，制定“清明”、“五一”、“中秋.国庆”期间森林防火工作方案，印发了《隆回县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方案》，严格野外火源管控，对森林重点防火区域安排专人巡逻；“救灾”保稳定，按照分级管理，逐级上报，实时掌握灾情动态，及时认真做好查灾核灾和灾情上报工作，确保受灾群众得到及时有效处置 | | | | | | | | | |
| 自评结论 | 良 | | | | | | | | | |
| 问题与建议 | 一是总结工作经验，加快上级专项资金的使用；二是根据工作实际保障公用经费和工会经费预算；三是每年常规性工作经费纳入年初预算，保障各项工作能按时顺利开展。 | | | | | | | | | |
| 主管部门意见 | 主管部门（盖章）： | | | | | | | | | |

填报人：王雪姣 联系电话：18773\*\*\*\*27 时间：2021年4月23日

注：自评结论填“优、良、中、差”。

隆回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度整体绩效

自 评 报 告

为做好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隆财绩[2021]1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我局安排专人负责，通过查阅资料、座谈和电话调查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和总结，现将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我局编制人数为34人，在职人员79人，退休人员17人。下设应急事务中心和执法大队两个二级机构。小车编制数1台（收归公车办统一管理），实际1台（从公车办调度一台公车）。遗属补助人数2人，房屋面积1625.6平方米。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含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程和标准，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拟订相关政策和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实施细则（办法），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牵头推进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负责做好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衔接工作。统筹全县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地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权限做好驻隆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的相关工作，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全县消防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指导协调全县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中央、省、市级下达和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直有关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煤矿的安全生产地方监管和煤矿安全基础管理监督指导工作，以及关闭煤矿遗留问题的解释协调工作及其他工作。根据县人民政府授权，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开展应急管理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制定全县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与改革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协调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的相关工作，组织执行上级和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指示、命令。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0年的重点工作**

1、突出党建引领，确保工作落地见效。

一是强化队伍政治思想教育，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深刻领会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的精髓要义，坚持思想建党、理论强党，激励干部勇担使命敢作为。二是强化作风建设，提高执行力。以廉政文化建设、预警防控、警示教育、廉政谈话等活动为载体，建立健全涵盖业务、人事、财务等方面的制度体系，着力建立一支作风正、素质高、能够担当重任的应急管理队伍。三是强化学习培训，提高干部素质。为满足新常态、新形势下应急管理工作的要求，县应急局定期组织应急管理人员开展业务培训，着重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专业素质，局政工室定期检查干部职工学习笔记，每季度一评比一通报；在今年省司法厅组织的行政执法考试中，组织没有执法证的人员全部报名参加了行政执法考试；县应急局35岁以下的同志全部列入民兵应急分队开展军事训练。5月29日至21日，县应急局和县人武部和在赧水河联合开展了2020年抗洪抢险实训演练。全局上下逐步形成了积极进取、赶学比超的良好学习氛围和工作氛围。

2、主动担当作为，助力疫情防控攻坚。

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应急管理局严格按照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指挥部）的指令要求，由应急管理局局长担任指挥部防控处置组组长，另抽调4名精干力量专职参与指挥部日常工作；同时选派3名人员，参与社区防疫工作任务，协助竹山塘社区上门摸排登记住户的家庭基本情况，做好居家隔离对象管控，对外来人员及外来车辆排查登记，助力社区疫情防控工作；局机关业务股室积极做好直管行业的防疫宣教、摸底排查等工作；全局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积极宣传和落实扶贫政策措施，给结对帮扶对象出点子、拉家常、送温暖，确保贫困户在疫情期间干劲不降、收入不少，信心不减，扶贫工作队员严格按照要求开展驻村蹲点工作，全局上下主动出击，汇聚合力，全面参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

3、加强监管执法，统筹推进安全生产。

**一是狠抓复工复产安全工作。**我局在抓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严格落实省、市关于矿山、危化、烟花爆竹行业复工复产工作要求，分行业下发了复工复产实施方案，明确了矿山复工复产“七要”制度，加强复工复产前安全检查和教育培训，实行层层把关，确保矿山企业复产复工安全。各危化企业均按照《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风险评估诊断分级指南》对自身进行安全风险评估诊断分级，我县53家危化企业，除了湖南和诚医药化学品有限公司诊断分级为黄色，其余企业均为蓝色。加强对烟花爆竹批发公司的防疫工作和安全管理，确保疫情形势下烟花爆竹企业生产经营正常有序。**二是狠抓日常安全监管执法。**组织编制2020年安全监管执法计划并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加强安全监管执法，全县矿山、危化、烟花爆竹等行业开展执法检查1568次，下达整改指令1061份，罚款35.4万余元，排查安全隐患400余处，重大安全隐患21处，严惩违法违规行为91起。开展烟花爆竹打非和换证工作，集中销毁非法烟花爆竹8911件，完成全县700余家烟花爆竹零售店的换证与办证工作。**三是狠抓各项专项整治行动。**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积极动员部署开展了安全生产“春雷2020”暨集中整治行动、马路市场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防范非生产经营性事故专项整治行动、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小加工式作坊的专项整治行动、“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专项行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工作。截止目前，我县共发生各类一般生产安全事故6起，死亡5人，其中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3起3人，火灾事故（含森林火灾事故）零死亡，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均在控制范围内，全县连续多年无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含火灾事故）发生，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4、优化应急体系，筑牢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一是“治水”防大汛**，县防汛抗灾指挥部多次召开调度会、会商会以及专题会议，不定期的带队检查督查防汛工作，逐级压实工作责任。通过强化预测预警、加强巡查检查和物资储备、加强联合会商、科学调度，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等措施，确保了全县安全度汛；**二是“防火”除隐患**，制定“清明”、“五一”、“中秋.国庆”期间森林防火工作方案，印发了《隆回县野外火源专项治理行动方案》，严格野外火源管控，对森林重点防火区域安排专人巡逻；**三是“救灾”保稳定**，按照分级管理，逐级上报，实时掌握灾情动态，及时认真做好查灾核灾和灾情上报工作，确保受灾群众得到及时有效处置。同时按照机构改革要求，及时修订了各类预案，调整了县安委会、防汛抗旱指挥部、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减灾委员会等成员单位，加强了领导力量，充分发挥好安委办、防汛指挥部、森林防火指挥部和减灾委办公室作用，推动各方责任再落实。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单位全面落实的应急管理工作体制。

此外，我局扶贫、文明创建、优化经济环境、环境整治、招商、民宗、提案议案办理、公共机构节能、档案、统战工作、依法治县工作、依法行政、政务公开、老龄老干、关心下一代等工作都有计划、有部署、有小结，有领导分管和专人负责，并按时上报相关资料，工作任务完成较好。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局2020年度年末部门决算数1174.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年年末决算数为856.22万元，项目支出年末决算数为318.75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0年我局公共财政拨款支出1174.97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0年年末决算数为856.22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0年年末决算数为318.75万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自然灾害救灾、创建省级安全生产示范县等。

（三） “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我局 “三公经费”总额6.36万元，比上年减少了1.4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3.39万元，比上年减少了0.46万元，公务接待2.96万元，比上年减少1.04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严控三公经费。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36批次，290人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总的来看，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较好，资金的使用在我县应急管理中，尤其是在安全生产、防汛防火和救灾工作中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2020年荣获市级安全生产先进县。

**四、 存在的问题**

一是上级专项资金的使用滞后；二是公用经费和工会经费预算不足；三是常规性工作经费没纳入预算。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是总结工作经验，加快上级专项资金的使用；二是根据工作实际保障公用经费和工会经费预算；三是每年常规性工作经费纳入年初预算，保障各项工作能按时顺利开展。

隆回县应急管理局

2021年4月23日